六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 (财库〔2020〕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梅里斯达斡尔族区第</u>二中学<u>的智慧纸笔管理平台项目采购</u>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梅里斯达斡尔族区第二中学智慧纸笔管理平台项目采购(含:互动平台、 互动系统、智能点阵书写笔、交换机、蓝牙通讯设备、智能书写本、答题卡、 点阵笔充电柜、教研技术支持、智慧题库系统),属于<u>软件和信息技术服</u> 务业_行业;制造商为<u>广州云蝶科技有限公司</u>,从业人员<u>67</u>人, 营业收入为 <u>50,920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 <u>22,533</u>万元,属于中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



業科技有限公司

3 年 👂 月 15 日

